

# 法治有力 山河美丽

陈思安

近年来,各地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牢固树立五大发展理念和“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科学自然观,充分发挥检察机关在保护生态资源方面的职能作用,扎实推进生态环境和自然资源保护,以法治的力量守护绿色家园。

## “检察蓝”守护美丽海洋

“再也不敢为了蝇头小利,干破坏海洋生态的事了。”在福建省莆田市秀屿区检察院举行的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听证会上,几名嫌疑人非常后悔,他们在禁渔期非法捕捞,不仅要承担刑事责任,还得赔偿一笔修复费。

去年禁渔期,吴某等人、庄某分别在西管杯岛、乌丘屿附近海域开展电鱼作业。在审查案件时,秀屿区检察院办案检察官认为,非法捕捞对生物群落和海洋生态环境的稳定产生直接干扰和损害,不利于渔业资源的可持续发展,损害了社会公共利益,于12月依法提起了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经开庭审理,吴某等人、庄某自愿采用增殖放流的方式修复海洋渔业资源。

“检察官作为公共利益的代表,在办理这类案件时,起诉不是目的,重要的是恢复被破坏的海洋资源和环境。对此类案件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具有示范引领作用。”负责该案的检察官介绍说。

通过个案进行警示教育是一方面,与此同时,检察机关通过运用诉前程序督促行政机关依法全面履职,有效助推海洋生态环境保护。

在东山岛,检察机关在打击涉海洋生态犯罪的同时,注重预防在先,将监督关口前移。去年,检察官巡查时发现,在省级珊瑚自然保护区内有人私自设立栈台式潜水点。针对涉海领域案件大部分发生在海上,证据容易灭

失,检察官提前介入,引导相关部门及时收集证据。

为此,东山县检察院向监管部门发出检察建议,要求向违规使用该海域、危及珊瑚生态的当事人发出《责令停止违法行为通知书》。《责令停止违法行为通知书》下达后,相关当事人自动拆除了海上构筑物。

这是检察机关守护海洋生态环境努力的一个缩影。

在海洋大省福建,检察机关探索打造“打击监督并重、生态公益并举、检察行政并联、海湾陆岸共治、法治综合并施”的“五并”海洋生态环境检察保护模式。2021年福建省生态环境状况公报显示,全省近岸海域生态环境状况保持稳定,海水质量总体良好,近岸海域优良水质比例为85.2%。

而拥有全国最长海岸线的海洋大省广东,2020年4月以来,检察机关立案办理入海河流污染、海岸固体废物污染、非法用海养殖、非法捕捞、非法开采海砂等涉海洋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案件502件,提起公益诉讼81件,建立相关工作机制18项,推动海洋生态环境共建共护。

## 充分发挥公益诉讼的力量

“自从县检察院与县水利局合作开展县域内违法占用河道乱堆乱建问题治理行动以来,河道脏乱差问题解决了,水清了,景美了,空气清新了,鸟儿也来安家了。”6月12日,家住陕西省太白县红岩河岸边的张先生对太白

县检察院履行公益诉讼职能、支持开展河道问题治理赞不绝口。

2017年7月1日,公益诉讼检察工作全面推开。检察机关紧盯损害公共利益突出问题,依法履职、狠抓办案,着力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突出办理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食品药品安全领域公益诉讼案件。

为保护黄河流域生态环境资源,2021年12月,陕西省人民检察院出台了《陕西省人民检察院关于充分发挥检察职能服务保障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意见》,为陕西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的司法保障。同年,陕西省米脂县人民检察院制定了《公益诉讼助力乡村振兴服务“三农”工作的意见》,该意见为近三年,以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领域公益诉讼检察作为重要抓手,推进乡村生态文明建设。以“为榆林市南部县区黄土高原丘陵沟壑区治理提供新时代高西沟经验”的县域生态建设目标为引领,强化公益诉讼对大气、水体、土壤污染防治的监督力度,为构建山水林田湖生态综合治理体系、系统推进淤地坝水土治理等生态保护和修复工程、提升县域森林覆盖率、构建无定河流域绿色屏障贡献检察力量。

太白县检察院用好公益诉讼这把利剑,对生态领域违法犯罪行为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和民事责任,对不依法履职致使生态环境遭受损害的行政机关依法提起行政公益诉讼。截至目前,已累计起诉黄河流域生态违法犯罪案件8件,向法院提起民事公益诉讼案件6件,提起行政公益诉讼案件1件。

据统计,自2017年以来,与陕西同处黄河流域的甘肃省检察机关立案公益诉讼案件13136件,发出检察建议10826件,起诉756件;处于长江干流上游的重庆市检察机关办理环境公益诉讼案件352件。

近日,最高检与水利部联合印发《关于建立健全水行政执法与检察公益诉讼协作机制的意见》,确立了包含会商研判、专项行动、线索移送、调查取证、案情通报在内的水行政执法与检察公益诉讼协作机制,促使水生态治理实践中行政履职与检察监督、行政执法与公益诉讼有效衔接,发挥检察公益诉讼的监督、支持和保障作用。

## 形成合力提升监督质效

“真没想到,一次‘镜头定格’竟能让溪流重现美丽。”近日,面对来采访的浙江省三门县检察院检察官,作为线索发现者的吴某和叶某感叹道。

吴某和叶某是摄影爱好者。今年3月,三门县检察院特聘他们为“益心为公”志愿者。4月8日,他们在外出拍摄途中发现亭旁镇中南溪沿岸被倾倒了大量垃圾,两人便将照片上传至三门县检察院“益心为公”平台。检察院检察官随后联系了吴某和叶某,并实地走访核实情况属实,于是向相关职能部门制发检察建议,建议其依法履行环境保护职责。6月初,三门县检察院收到回复,称涉案的470余吨固体废物已根据垃圾分类要求进行妥善处理。

守护生态环境,共享碧水蓝天。保护生态环境离不开全社会理念的转变,离不开法律法规的不断完善,也离不开司法理念、司法机制的不断创新。检察机关正在携手更多力量,共同推进生态环境和自然资源保护。

三门县检察院于2021年入选浙江省公益诉讼志愿观察员试点地区,并联合团县委探索“1+N”公益诉讼志愿观察员工作模式,从青年志愿者、网格员等领域吸纳一批志愿者,分布在全县10个乡镇,涉及多个行业。2021年以来,三门县检察院收到志愿者提供的固体废物随意倾倒、古树名木保护等领

域公益诉讼线索150余条,立案29件,调查核实后发出检察建议29份。

太白县检察院加强与相关部门的协调配合,形成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合力。太白县检察院与公安等部门建立案件信息定期通报制度、执法信息共享和案件线索移送制度,及时了解有关案件信息,并指派检察官提前介入侦查,引导调查取证,确保诉讼活动顺利进行;主动联系户外运动协会、环境保护协会,掌握损害公益生态建设的突出问题,拓宽立案监督途径,增强立案监督工作的针对性,对生态犯罪形成强大威慑;与县自然资源局等单位会商,联合制定《关于加强公益诉讼工作协作配合的意见》,建立联席会议制度,各行政机关定期通报执法工作情况,检察机关通报公益诉讼工作开展和案件办理情况,及时研究解决协作配合中存在的难题,推动公益保护工作健康有效开展。

2021年,米脂县人民检察院通过在高西沟村开展“党的生日话职责——我与检察公益诉讼共成长”主题党日,邀请该村党支部书记姜良彪走进检察院给全院干警上党课等形式,学习半个多世纪以来高西沟人征山治水、打造绿色生态的宝贵经验。充分发挥公益诉讼检察职能,对区域内破坏土地资源、未及时恢复植被的行为敢于监督、坚决打击。

生态环境是一个有机的整体,需要大家一起努力共护绿水青山,让源头活水汩汩来,送一江清流奔大海。

近日,鹤岗市检察院第六检察部开展了公益诉讼宣传活动。检察干警向市民发放公益诉讼宣传手册,并对宣传手册内容及典型案例进行现场答疑和讲解,进一步畅通了群众反映问题的渠道,加强了人民群众对检察公益诉讼的了解和认知,积极推动人民群众将生态环境保护的理念融入生活,转为行动。

## 《宜昌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施行半年,效果怎么样?

《宜昌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下称《条例》)自2021年12月31日起施行。作为湖北省宜昌市首部关于精神文明建设的综合性地方性法规,《条例》施行的具体情况如何?社会各界又有何看法?

“城市环境越来越美丽,市民素质越来越高,现在的宜昌一天一个样。”在滨江公园,80岁的童仕国老人笑着这样评价,有了《条例》规范,现在大家都牵绳遛狗,整体情况大为改观。

“前几天有位腿脚不便的老爷爷过马路,一个小伙子马上去搀扶。”在万寿桥经营一家面馆的黄廷江感慨,《条例》对文明行为进行了规范,文明新风吹遍全城,身边好人层出不穷。

“不错不错,今天捡拾的烟头又变少了!”在夷陵大道与亚铁路路口附近,杨帆志愿者服务中心的队员们正义务巡逻,捡拾垃圾。

“宜昌楷模”杨帆志愿者服务中心负责人谢家宽说:“现在大家都自觉维护环境卫生,城市颜值不断提升。”在他看来,《条例》已成为更多人的行为准则,助推着宜昌全国文明城市典范城市创建。

随着《条例》的施行,相关部门也在重点整治市民反映较多的遛犬不牵绳、公共场所吸烟、楼道内公共区域堆放杂物、随地吐痰等不文明行为。执法人员表示,过去对这些行为,以教育劝导等为主,如今《条例》明确了具体的处罚措施,为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提供了法律保障,现在可以更好地运用法治手段和制度力量来促进市民文明行为习惯的养成。

“一座文明的城市是无数个个体文明的集中呈现,而市民文明素质的提高,除了自我道德约束,更需要制度的刚性约束。”“中国好人”、湖北省道德模范王华君说,《条例》的施行实现了对文明行为从“软约束”到“硬约束”,重视教育与惩罚结合,促使文明行为成为市民的行动自觉。对于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具有重要作用和深远意义。

## 安徽省濉溪县 切实帮扶关爱道德模范

本报讯(王晨 任启玲)近日,安徽省淮北市濉溪县刘桥镇志愿者顶烈日、冒高温将帮助收割的小麦装袋、抬上电动三轮车,送到孝老爱亲“中国好人”杜银玲家中。

给予“身边好人”、道德模范切实有效的帮扶资助是濉溪县注重发挥“身边好人”、道德模范的示范带动作用,营造“关爱道德模范、礼遇身边好人”浓厚氛围,推进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举措之一。

近年来,濉溪县好人好事不断涌现。截至今年5月底,全县已有58人荣登“中国好人”榜,48人入选“安徽好人”,257人入选“淮北好人”,50人荣获省、市级道德模范。

德者有得、好人好报。濉溪县十分关心“身边好人”和道德模范的生活及工作情况,县委、县政府领导在春节等节假日专程看望慰问,送上春联、日常用品等慰问品。濉溪县文明办加强与“身边好人”、道德模范的沟通联系,针对他们生活中遇到的实际困难给予切实有效的帮扶资助。

近日,江苏省连云港市连云区工委老干部局组织退休法官组成法律援助服务队,走进墟沟街道桃园社区开展“银龄行动”法律援助志愿服务活动。法律援助服务队结合案例,向社区居民进行法律知识宣传,针对居民遇到的难题,从法律的角度给出专业的解决意见。图为社区居民向退休法官咨询法律问题。朱华南 刘晶晶 摄



## 泰安市岱岳区

# 探索新时代美德健康生活方式实现路径

鲁泰文

本报讯(薛克)近日,山西省晋城市公安局城区分局开展了“美丽青春 无毒青春”禁毒宣传进校园主题系列活动。

晋城市公安局城区分局禁毒大队民警、晋城市城区社区戒毒社区康复服务中心彩虹禁毒社工走进回军小学开展“禁毒‘童’行”禁毒宣传进校园活动。活动中,民警通过播放禁毒宣传PPT,以图片和真实的案例,详细讲解了毒品的种类、形态,引导学生进一步认清毒品的危害,掌握拒绝毒品的方法与技能。社工发放了禁毒宣传手册,并让学生们观看毒品仿真模型,告诫学生们谨慎交友,警惕新型毒品的伪装,不接受陌生人提供的饮料及食品等。

在城南四小活动现场,民警通过真实案例讲解及提问抢答的方式向学生普及传统毒品、新型毒品、合成毒品及毒品对身体和家庭的危害等知识。图文并茂地讲解如何识别吸毒人员、遇到吸毒人员如何做等。民警和社工还向学生发放了禁毒书籍、小礼品等,倡导大家积极参与到禁毒斗争中来,主动向身边的人宣传禁毒知识,争当拒毒、防毒的宣传员。

在城区职业中学开展的“全民禁毒 珍爱生命”禁毒宣传讲座中,民警和社工向学生发放了禁毒宣传资料,并根据青少年的特点,利用禁毒PPT课件,从不同层面、不同角度结合真实案例讲解了毒品的定义、危害程度和预防毒品的手段方法。带领学生们宣读禁毒誓言,签署禁毒承诺书,倡导大家一起做禁毒志愿者。

## 晋城市公安局城区分局禁毒宣传进校园

今年以来,山东省泰安市岱岳区坚持从小区、楼栋、单元抓起,着力解决邻里之间缺少沟通、居民文化生活单一、居民道德素质不高等问题,探索形成了党建引领、文明实践、“七星”创建、信用激励“四位一体”的新时代美德健康生活方式进社区的实现路径,不断提升社区居民文明素质和文明程度。

党建引领,让美德强于基。岱岳区坚持把支部建到楼上、建到物业上、建到业委会上,由党员带头宣讲、带头示范、带头践行,形成“三级联动”的倡树负责制,即“党委书记负责社区、支部书记负责楼栋、党员负责家庭”。加强思想引领,开展“一敲五问两宣传”上门服务,引导居民形成美德健康生活方式。枣行社区为满足老年人的需求,建立智慧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创新“志愿社工+居家养老”新模式,让居民老有所养、老有所乐,形成了孝老爱亲的良好风尚。

德健康生活方式内化于心、外化于行。岱岳文化艺术团创作演出汶河大鼓《岱岳明天会更好》《拉呱》等节目,把身边的美德人、美德事以生动活泼的形式表现出来,宣传出去,在全区营造了讲文明、有公德、守秩序、重礼仪的浓厚氛围。

“七星”创建,让美德践于行。岱岳区在全区开展“七星”和美社区创建,打造好班子、好队伍、好业委、好物业、好制度、好环境、好风尚等“七个好社区”,将美德健康生活方式细化为“六无六整治”“八讲八培树”的好风尚创建标准纳入社区居民公约,开展“和美家庭”“和美楼道”系列创建活动,通过达标评星的方式推动美德健康生活方式践于行。在“和美楼道”创建活动

中,居民主动将自己的图书、花卉、儿童绘画作品、书画爱好者的字画装点楼道中,让楼道成为居民交流感情的平台,形成人人崇德向善、助人利他的美德风尚。

信用体系,让美德成于效。深入推进信用“进社区”工作,制定《岱岳区居民诚信积分评价办法》《岱岳区个人诚信积分管理办法》,将美德健康生活方式纳入个人信用指标,完善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机制,促进个人美德生活方式的行为养成。目前,全区实现居民信用档案全覆盖,出台25类“信易+”激励政策,在全区形成了“人人倡树美德生活方式,人人践行美德生活方式”的良好氛围,社区居民文明素养得到不断提升。